

玄幻恐怖小说集

暗夜狂羽

中国古代惊世悬疑档案



悬疑神秘的志怪逸事，稗官野史的笔记丛札，到底蕴藏着怎样的诡异？惊悚骇人的灵异奇谈，鲜为人知的民间记载，危机四伏的古墓枯井，凄艳绝伦的悲欢离合……超越想象与心理的极度挑战，本书将带您揭开历史那尘封的并且无法用现代科学解释的独特一面。

林素微/著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玄幻恐怖小说集

暗夜千羽

中国古代惊世悬疑档案

林素微/著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暗夜千羽: 中国古代惊世悬疑档案/林素微著. —北京: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1. 3
ISBN 978 - 7 - 5304 - 5009 - 3

I. ①暗… II. ①林… III. ①中国 - 古代史 - 研究 IV. ①K220.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50603 号

暗夜千羽

作 者: 林素微

责任编辑: 马光宇

责任校对: 黄立辉

责任印制: 韩美子

封面设计: 纸衣裳书装

出 版 人: 张敬德

出版发行: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社 址: 北京西直门南大街 16 号

邮政编码: 100035

电话传真: 0086 - 10 - 66161951 (总编室)

0086 - 10 - 66113227 (发行部) 0086 - 10 - 66161952 (发行部传真)

电子信箱: bjkjpress@163.com

网 址: www.bkjpress.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国新印装有限公司

开 本: 720mm × 1020mm 1/16

印 张: 17.5

版 次: 2011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304 - 5009 - 3/K · 078

定 价: 34.00 元



京科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京科版图书, 印装差错, 负责退换。

前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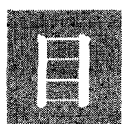
中国古代的传奇与志怪笔记里蕴含着非常丰富而可贵的资源，比如说《酉阳杂俎》中的《叶限》，就是中国古代版的《灰姑娘》，其内容与格林童话中的《灰姑娘》相差无几，却较后者早了800多年。而《板桥三娘》则与《一千零一夜》中的一个故事有异曲同工之妙。此外，还有很多引人入胜的奇闻秘事，面对这些奇异诡秘的记载，我们会发现：古人的想象力一点都不比现代人差，在某种程度上，甚至远远超出现代人。古书中关于盗墓迷踪、仙剑奇侠之类姑且不论，甚至还有更多关于“飞碟”、“外星人”以及奇异幻术的记载。

由于这些故事本身具有一定的完整性，在解读时，本书并没有简单地将那些怪谈故事改装为现代白话版，而是在将深奥的古文还原为现代口语的同时，把故事背景、民俗掌故、相关传说等各个点进行了有机链接，并配以个人的评说，虚实相依。在赋予古文以新的生命力的同时，也保留甚至渲染了古代隐秘而奇诡的社会氛围，展现出古代生活的画卷。除了X档案和迷离难解的奇异事件以外，某些恐怖诡异的故事，也是本书涉及的范围。

本书以中国古代的志怪笔记为蓝本，以流光溢彩的大唐为中心，内容奇幻诡谲，包括隐秘轶史、鬼怪奇谈、道术佛法、仙剑奇侠、盗墓奇闻、娱乐时尚以及众多的隐秘知识。

我的目的是挖掘尘封的诡异传说。还有，现代人大多有古文阅读障碍，假如因为我的解说，令大家能够了解传统文献中的这个宝库，便是荣幸。

林素微



录

CONTENTS

01. 饥饿的媳妇	1
02. 幽冥之眼	5
03. 骷髅变	8
04. 暗夜幽浮	10
05. 官山奇案	14
06. 盗墓迷城（之一）	21
07. 盗墓迷城（之二）	27
08. 盗墓迷城（之三）	30
09. 夜明	41
10. 飞船	49
11. 血嫁衣	53
12. 异骨	61
13. 缩地	71
14. 染牡丹花	75
15. 袖月	80
16. 怨偶	84
17. 因果	89
18. 野宾	97
19. 传尸	102
20. 奇缘	106
21. 艳遇	115
22. 换脸	117
23. 鬼娃娃	124
24. 荒野惊魂	127

25. 孤坟梦魇	134
26. 古井迷踪	141
27. 神厨	148
28. 书生与美女	149
29. 惊变	154
30. 谪仙	163
31. 卜	171
32. 恶作剧	176
33. 一只手	178
34. 家有仙妻	181
35. 魍魉之匣	186
36. 见鬼	192
37. 魅	202
38. 凶井	206
39. 暴发户	209
40. 升仙	212
41. 换脚	219
42. 变脸	229
43. 泉	240
44. 异梦	253
45. 遇狐	260
46. 眉间蛇	269
47. 树生	271

01

饥饿的媳妇

这件事发生在唐开元二十八年，地点在武德县，也就是今广西象县以西。

武德县有一户人家，家里有三口人，一个上了年纪的老太太同她的儿子与儿媳共居。

这家人口不多，家境甚为贫寒，基本是吃了上顿没下顿，天天为如何填饱肚子发愁。一年三百六十五天，能吃饱的日子屈指可数。

巧妇难为无米之炊，每天做饭的时候，就是媳妇最头疼的时候。婆婆年老，出于孝道，有好吃好喝的肯定要先可着她来，丈夫要出门干活，维持生计，总不能腹中无食，饥肠辘辘。想来想去，摆在她面前唯一的选择就是刻薄自己，将自己的那份口粮匀出来一些，装在丈夫和婆婆的碗里。

人是铁，饭是钢，一顿不吃饿得慌。有的吃，但吃不饱，日子长了，也受不了。女人一天天地消瘦下去，走起路来，脚下无根，心慌气短，像个纸扎的人在飘。造化弄人，忍饥挨饿的人，嗅觉却比谁都敏感。东家杀猪，西家炖肉，那香喷喷的味道，像一双双小手一样，一下一下地拨弄着她的味蕾。真想就这么不管不顾地扑上去，将邻人手里的肉骨头夺下来，送到自己那疯狂叫嚣的肠胃里去呀！

什么时候能吃上一次饱饭，哪怕一顿也好，就是立刻死去也行啊！媳妇心想。可是马上，她又为自己的想法感到羞赧：唉，真是越活越不长进了……

日子如流水，一天一天过去。对这样的人家来说，今天同明天，没有什么不同，不过是挣扎求活罢了。就像山间的狼虫虎豹，头上飞来飞去的燕雀，辛苦觅食是每天的第一要务。不同的是，媳妇怀孕了。这是她同丈夫的第一个孩子。

添丁进口，即便是对于这样的贫寒人家，仍然是一个令人惊喜的消息。婆婆还请了村里最灵异的巫婆，给媳妇的肚子卜了一卦，结果令人十

分满意，这个破败的家将会诞生一个男性继承人。继承什么？继承那永无休止，至死方休的饥饿吗？媳妇心想。可是，丈夫同婆婆非常高兴，尤其是婆婆，每天盯着她那日渐隆起的腹部，叠满皱纹的脸上，笑得像花儿一样。

突然之间，她的饮食起居得到了异常周到的爱护和看顾。母以子贵，原来真有这样的事。现在，她是这个家庭里面最重要的人，她的一举一动，都牵引着另外两口人的视线。

兴许是因为身怀六甲的缘故，她饭量大增，再也无法用理智来控制自己对于食物的渴望。现在是倒过来，母子俩将自己的口粮匀给她，看着她一口一口地吃下去，好像比嚼在自己嘴里还要香甜的样子。可是，她还是吃不饱，吃不饱，腹中仿佛有一千张长着尖牙利齿的小口，贪婪地咀嚼着，永无餍足。

生产的日子一天一天临近，婆婆事先储备了一些粮食，这是从牙缝里省下来的，加起来也不过是几斗面、一罐米罢了。预备媳妇生产以后，给她补养身体，他们谁饿着都可以，可不能饿着自己的孙子！

那天晚上，阵痛提前发作了，女人腹中的孩子，迫不及待地要降临到这个世上来。人生人，吓死人，这家的男子有事出门，家中只剩下婆婆和媳妇。产妇痛苦的呻吟声，从四面漏风的房子里传出去，叫邻居的老太太听见了，也赶来帮忙。还好，一阵手忙脚乱之后，一个健康的男孩落了草。

产妇满头大汗，神情疲惫，安静地躺在炕上，在刚才那场你死我活的角力中，她已经透支了身体里的最后一丝力气。

婆婆看着怀里的孙子，简直乐得合不拢嘴。把大人孩子安顿好之后，两个老太太就来到灶间，给产妇准备晚饭。

罐子里的米刚下到锅里，就听房里传来一阵断断续续、若有若无的呻吟声。两个老太太正在灶间忙得热火朝天，开始的时候也没在意。而且，那声音着实细小，灶膛里干柴噼啪作响，将那声音掩去了大半。

可是，那声音一阵紧似一阵，而且比以前高了许多，两个老太太停下手里的活计，支起耳朵，细听了一会儿，才知道，原来是儿媳。那妇人嘴里不停地念叨：

我好渴，我好饿，我好渴，我好饿……

声音里充满了不可忽视的急迫和焦灼。

儿媳现在是这个家的功臣，婆婆也不敢怠慢，一迭声地应着：就来了，马上就好。媳妇听了这样的安抚，稍稍停了一会儿，没过多久，又开始呻吟起来：渴啊，饿啊，渴啊，饿啊……

在媳妇不住声地催促中，饭菜终于做好了。老妇马上用盘子和碗盛起来，端到媳妇眼前。女人强支着身子，眼中光华大盛，那眼神，绿幽幽的，如同饿狼一样。须臾之间，面前的饭菜被一扫而空。媳妇一个人吃了好几个人的饭食。

也难怪，折腾了那么长时间才把孩子生下来，现在，终于可以饱餐一顿了。婆婆心想，正要安顿媳妇躺下，让她睡个好觉，好好休息一下。谁知道，女人的头还没沾上枕头的边，便又充满渴望地望着婆婆：

妈，我还没吃饱，我还是很饿。

婆婆无奈，只好又取了一升面，做成面汤，端给媳妇。转眼之间又是风卷残云。望着空荡荡的盘子，媳妇嘴里蹦出来一句话，差点吓老太太一个跟头：我还要！

老太太的脸不由得拉了下来，就算你刚才折腾得筋疲力尽，也没这么个吃法啊！那么多粮食，可是全家人几天的饭食啊！当着外人的面，表现得如此没有家教，像个什么样子。可是，媳妇刚刚生产，而且，邻居又在旁边看着，总不能落下一个虐待媳妇的名声。所以，婆婆虽然心里不快，还是点头照办了。

女人躺在床上，清晰地听到体内胃肠的蠕动声，那些声音先是在耳边低语，接着汇成宏大的宣言，它们不停地说：我饿，我饿，我饿……

啊！她的体内，仿佛藏着一个无底洞，深不可测，黑不见底。在那些声音的驱迫下，她支起还在流血的身体，从炕上爬下来，四处搜寻，循着味儿，找到了搁在墙角的一个食器，那里面，放着几张干巴巴的麦饼。那是给丈夫留的。妇人把食器抱在怀里，将麦饼一张一张地吃到自己肚子里去。那东西坚硬异常，几乎噎得她喘不过气来，她也顾不上喝水，只是一心一意地嚼着，享受着食物滑下喉咙，滑入食道，滑进胃里的那饱满充实的感觉。

婆婆把饭食烧上，心里总觉得不对劲，于是嘱咐邻居家老妇盯着灶头，自己转回屋子，看看媳妇和孩子的状况。刚推开门，就见媳妇抱着一个大罐子，满嘴的饼渣滓，正狼吞虎咽呢！婆婆见此情景，又是生气，又是惊恐，她跑到厨房，将自己看到的场景跟邻家老妪说了，希望能解一时

之感。邻居老太太听了，也瞪着浑浊的眼睛，张大了嘴巴，结结巴巴地说：这……这……我从小到大，也没见过这么奇怪的事啊！

婆婆心想，这还了得，照这么吃下去，就算有个金山银山，也不够她吃的啊！何况我们家穷困如此！正待发作，却见儿媳在百忙之中倒出嘴来，开口道：婆婆不要生气，我把孩子吃了，就好了！

这是什么话！两个老太太面面相觑，都怀疑自己是不是出现了幻听。儿媳接下来的动作，则完全消除了她们的疑惑。只见媳妇剥掉裹着婴儿的襁褓，把白花花的孩子倒提起来，就要往嘴里送。两个老太太大惊失色，扑上去抢夺，不成想，儿媳忽然变得力大无穷，两个老太太怎么会是她的对手。看着手捧孩子，口中咯咯作响，大快朵颐的儿媳，婆婆的神经终于不堪重负，惨叫一声，夺门而出。

过了一会儿，老太太缓过神来，强打精神，推开房门。只见襁褓如同蛇蜕一样，堆在地上，里面空空如也。妇人手里的孩子也不见了踪影。

见婆婆从外面进来，媳妇嫣然一笑，她那形状优美的嘴边，淌下一道殷红的鲜血。尖俏的舌头伸出来，贪婪地舔了一下唇角，仿佛意犹未尽。

婆婆目瞪口呆，吓得几乎要窒息过去。

总算是吃饱了！

媳妇长叹一声，心满意足地躺在床上，一会儿的工夫，便没有了气息。

只留下床边惊骇欲绝，手足冰冷的老太太，和床上那具渐渐僵硬的尸体。

有句古话说，虎毒尚不食子。古书中也经常有这样的记载，说是饥荒年代，经常有人吃人的事情发生，然而谁都不忍心吃自己的孩子，于是便“易子而咬其骨”，互相交换孩子吃。可是，这个事件里的妇人，便是一个活生生的反证。



出《纪闻》：

开元二十八年，武德有妇娠，将生男。其姑忧之，为具储糗。其家寒，有面数豆，有米一区。及产夕，其夫不在，姑与邻母同膳之。男既生，姑与邻母具食。食未至。妇苦饥渴，求食不绝声。姑馈之，尽数人之

餐，犹言餒。姑又膳升面进之，妇食，食无遗，而益称不足。姑怒，更为具之。姑出后，房肉饼盍在焉，归下床，亲执器，取饼食之，饼又尽。姑还见之，怒且恐，谓邻母曰：“此妇何为？”母曰：“吾自幼及长，未之见也。”姑方询怒，新妇曰：“姑无怒，食儿乃已。”因提其子食之，姑夺之不得，惊而走。俄却入户，妇已食其子尽，口血犹丹。因谓姑曰：“新妇当卧且死，亦无遗。若侧，犹可收矣。”言终，仰眠而死。

02 幽冥之眼

唐肃宗的时候，有一位尚书名叫房集，凭借手中的权势，为非作歹，颇干了些人神共愤的事。

大家对他恨得咬牙切齿，却又无可奈何，谁让这家伙官运亨通，是皇帝眼里的当红炸子鸡呢！胳膊拧不过大腿，想来想去，还是该干吗干吗去吧，只要石头不掉下来砸着自己的脑袋，就闭上眼睛，当它不存在。这是任何时代，小民要想活下去的必备法宝。所以，房集还是悠然地当他的尚书郎。

有一天，不用上朝，家中也没有宾客来访，正是难得的空闲。房集独自坐在自家雕梁画栋、高大宽敞的厅堂里，安然地享受着这少有的闲暇与宁静。

窗外花木扶疏，蜂飞蝶舞，温煦的日光从窗格间爬进屋内，照在他的身上，此时此刻，没有争斗、倾轧、暗算、防备，没有血雨腥风，没有虚与委蛇，更没有当面赔笑、背后插刀，房集的身心全都松弛下来，在阳光的笼罩下，差点伏在案上睡过去。

正在半梦半醒之间，耳边忽然有窸窣窸窣的声音响起，房集久在官场，为人甚是警醒，这声音虽然不高，还是对他即将进入睡眠状态的大脑造成很大的冲击，打了一个激灵，便醒转过来。

只见眼前站着一个小孩，约莫十四五岁的样子，鬓发覆额，目光炯炯，长相甚是齐整。

小孩手里紧紧抓着一个布囊，立于案前，灵动的眼睛肆无忌惮地打量着房集。

没有人通报，也不知道他是什么时候进来的，也许就是刚才自己打盹儿的时候吧，房集心想，下人们也真是，越来越没有规矩了，来人了也不过来知会一声，以后一定要严加管教。

这孩子自己从来也没见过，兴许是亲戚家的孩子。俗话说一人得道，鸡犬升天。房集飞黄腾达之后，三亲六故没少跟着沾光，这小孩不是过来请托，就是被大人打发前来送礼的。反正他门前来来往往，基本上都是这两种人。想到这，一股高高在上的优越感油然而生。可是作为长辈，他又不能太露行迹，至少要表现出几分亲和的样子。于是，房集问道：

你是哪家的孩子，双亲还好吗？

小孩眨了眨那双黑白分明的大眼睛，很明显是听懂了房集的话，却闭着嘴巴，一声不吭。房集心里奇怪，转念又一想，这孩子想必也没见过什么世面，冷不丁从狭窄逼仄的小屋来到这宏构巨制的大宅，看得眼花缭乱，显然还没有适应过来。再者说，小孩子到了陌生的地方，总是有些忐忑和局促的。于是，房集又没话找话地问：

你那布囊里装的是啥啊，是你父母差你带过来的吗？

小孩一听这话，眉眼一弯，笑了，一直紧闭的嘴也张开了：

——眼睛。

什么？眼睛？房集一听，怀疑自己的耳朵是不是出了什么问题。小孩看出了房集的疑虑，为了验证自己所说的话，干脆一不做二不休，一抬手，把布囊的系带解开，将里面的东西哗啦哗啦地悉数倒出。

好几升大小不一、形态各异的眼睛一涌而出。

房集汗毛倒竖，惊骇欲绝，差点从椅子滚到地上去。他张大了嘴，艰难地吞咽着吐沫，连一个简单的音节也说不出。

就在此时，更为可怖的事情发生了，那些眼睛，脱离人体的眼睛，仿佛有生命一样，在地面上朝四处散去，然后，以极快的速度向前爬行。有一些爬上墙壁，爬到屋顶，占据了厅堂里的制高点，冷冷地向下观望。另一些爬上门槛，爬出厅堂，转眼便在视线中消失了。不知什么时候，有几只，甚至爬到了房集的衣襟上，闪着七彩妖异的光，同房集大眼对小眼，不怀好意地瞪视。

房集的神经终于绷到了极点，他从椅子上跳起来，大力跺脚，希望借

助弹跳的力量将那些眼睛从衣襟上震落——他实在鼓不起勇气伸手去碰那些东西。谁料，那些眼睛如同生了根一样，不管房集怎样折腾，它们都安如泰山。冷冷地、嘲弄地、幸灾乐祸地看着他。

啊——啊——啊——

房集的嘴里终于发出一声抑制不住的惊叫。

如果这是一个梦魇，那么，他想借着这一声叫喊，把自己从梦中惊醒。没想到，声音刚落，自己的耳边又传来几声凄厉的惨呼。那声音是从屋外传来的，显然，其他的家人也见到了那些奇怪的、恶心地蠕动着的眼。而他，也不得不面对这样一个现实，这，并不是一个梦。

可以想见，他的心情，真的是绝望到了极点。正在此时，几个家人惊慌失措地跑进来，结结巴巴地说：老爷……眼睛……眼睛……遍地都是……

房集心想，这些人长着眼睛都是干什么的，难道没有看到，自己也被各种各样的眼睛包围了吗？正思忖间，忽然发现，那些到处蠕动的眼睛如同海市蜃楼一样，已经凭空消失了，当然，那个手持布囊，面带笑容的小孩，也早已不见了踪影。与此同时，其他地方此起彼伏的惨呼声，也渐渐停止了。

好像刚才，全家人集体做了一个梦。

那些眼睛究竟从哪里来，那个手持布囊的小童又是谁？他来自何方？他的目的是什么？这些疑问，随着小童的消失，已经成为永不可解之谜。

据说，这以后不久，房集的好运也走到了头，他因事被诛，不知道，当刽子手的大刀高高扬起的时候，他是否还记得那些躲在命运深处的，冷冷地注视着他的眼睛。

这个故事就讲完了。不过，想一想那些倒在地上，四处乱窜的眼睛，脊背上也是一阵一阵地发寒。人说举头三尺有神明，也许，冥冥中，真的有一些眼睛，注视着你，也注视着我，注视着我们的一举一动……

写到这里，似乎可以结束了，不过，我还想啰嗦几句。按理说，长在活人身上的眼睛才是活的眼睛，离开了活生生的人，眼睛作为一个器官基本是不能独立存在的，也就迎来它生命的终结。而这篇出自《原化记》的文章里面提到的这些眼睛，却都是活的，它们都是独立的个体。能上能下，能走能爬。

这令我想起了卫斯理的一篇小说，篇名就叫做《眼睛》，写的是在非

洲某地，一些深埋于地下上万年的眼睛，因为开采煤矿的缘故，重现世间。那些眼睛，同这个故事里的眼睛一样，能够随心所欲地自由移动。而且，它们能够使用自己的超能力，使接触它们的生命瞬间麻痹，无法有任何作为，从而寄生于移居体身上，吸取它们的养分，控制他们的心志，使那些移居体成为达成自己意志的工具。令他们，虽生犹死。

是的，那些移居体，就是人。

当然，同卫斯理的大多数科幻小说一样，那些奇奇怪怪的眼睛，都是地外生命。它们生性邪恶、残暴、狡诈，善于伪装、欺骗。在另一个星球同善的力量的角逐中，惨遭失败，流亡地球，在漫长的岁月里，它们逐渐占据了一部分人的身体，而人性里恶的因子，就是这么来的。

不知道卫斯理笔下那些躲藏在地下，可以快速移动，不断繁衍，蓄势待发的眼睛，是不是受《原化记》的启发。



出《原化记》：

唐肃宗朝，尚书郎房集，颇持权势。暇日，私弟独坐厅中，忽有小儿，十四五，髡发齐眉，而持一布囊，不知所从来，立于其前。房初谓是亲故家遣小儿相省，问之不应。又问囊中何物，小儿笑曰：“眼睛也。”遂倾囊，中可数升眼睛，在地四散，缘墙上屋。一家惊怪，便失小儿所在，眼睛又不复见。后集坐事诛。



这个故事同唐玄宗开元年间的大臣姜皎有关。

姜皎出身世族之家，颇有才学，善于丹青，能言善辩，相貌堂堂，早在唐玄宗还是藩王的时候，两人就有很深的交谊。

他明习阴阳卜筮，玄宗登基前的几次政变，姜皎都参与其中，而且是

主要的谋划者。他准确地预言了开元以前政局演变，策划并参与了擒杀太平公主的政变，在玄宗走向帝位的这条道路上，可以说是功不可没。所以，李隆基登基以后，论功行赏，姜皎升任楚殿中监，封楚国公，不久，又晋为正三品的太常卿。在当时，可以说是炙手可热的头面人物。

有一天，姜皎在家里待得难受，就临时决定同手下人到禅定寺郊游。他是玄宗眼前的红人，又主掌政事，少不得有人逢迎，所以，他出行的消息不知道怎么着就被禅定寺所在地的官员知道了。

官员心里想，机会难得，攀上姜皎这个高枝，我说不定还能往上爬爬，就算用不上，也没有什么坏处。于是便将姜皎等人邀至自己的府邸，极尽宾主之仪，并挽留他在自己家里进食。

钟鸣鼎食之家，吃饭的时候也讲究排场，更何况家里来了姜皎这么个跺一跺脚，连地面都要抖三抖的朝廷大员呢。寻常的歌舞班子是上不得台盘的，平日里藏在府里，不给外人看的那些能歌善舞的家妓，该是发挥作用的时候了。

家妓听了主人的吩咐，一个个盛装打扮，携带管弦，娉婷而出。在主客之间觥筹交错的时候，奏起丝竹，为他们助兴。

姜皎是经常出入宫禁的人，什么样的绝色没见过。饶是如此，座上的一个容颜绝丽、身姿曼妙的女子，还是如磁石一般吸引了他的视线。那女子甚是聪慧，手把酒盏，穿梭于众人之间，一会儿倒酒，一会儿夹菜，将一千人等候候得极为熨帖。

姜皎的目光一直在这女子身上游走，渐渐地，他感觉到有什么地方不对劲。是什么地方呢？他想了又想，终于恍然大悟，原来，这女子无论是献酒，还是整理鬓角的碎发，从来也没露出她的手！

那样美丽的女子，纤纤素手也必然是一道不可不观的风景。她为什么千方百计地去遮掩呢？难道……

还没等姜皎开口发问，座上的宾客已经开始窃窃私语起来，看来大家同姜皎怀有同样的疑问。

这时候，正轮到给一个客人敬酒，那客人借酒装疯，说道：

小娘子为什么不把手露出来给大家看呢，难道是六指不成？

一听这话，女子的芙蓉面马上变了颜色，座上宾客都是有身份的人，虽然心里怀有同样的疑虑，也觉得这玩笑开得大了，大伙都瞪着眼睛，密切关注着事态的发展。

一见女子神色有异，客人更觉得自己的怀疑坐了实。仗着一股子蛮力，硬是拉住那女子的衣袖，撸开细看。那如同弱柳扶风的女子哪里经得起如此的强拉硬拽，嚤的一声，倒在地上。

客人低头一看，脸色立刻变得惨白如纸。众人随着他的视线望去，这才发现，那七彩的绫罗之下，裹着的是一具早已干枯的尸骸。

座上众人面面相觑，看来，这骷髅妖能使面部，身体四肢肌肉丰盈，同活人一样，只有双手变化不得，结果被人窥破了玄机。

再看主人，也是一副呆若木鸡的样子，看来他对此事也是一头雾水。

有得道高僧说：众生眼里的绝代佳人，对他而言，不过是红粉骷髅罢了。在唐玄宗开元年间，京师禅定寺附近，果然就有一具红粉骷髅在人们面前出现，深受皇帝宠幸的当朝权贵姜皎亲眼目击此事。

这以后不久，姜氏因废后之事泄密被诛，祸及满门，据说这起诡异的事件，就是姜氏遇祸的征兆。

出《酉阳杂俎》：

姜皎常游禅定寺，京兆办局甚盛。及饮酒，座上一妓绝色，献酒整鬟，未尝见手，众怪之。有客被酒，戏曰：“非六指乎？”乃强牵视，妓随牵而倒，乃枯骸也，姜竟及祸焉。

04

暗夜幽浮

笔者少年时代，有一段时间，有两本杂志是每期必订的。一本是《科幻世界》，另一本是《飞碟探索》。也因此，对于地外生命，异次元空间，不明飞行物等词汇怀有极大的兴趣和热情。这其中，在世界各地屡有目击事件发生的飞碟（UFO），一直是那段时间关注的一个焦点。

飞碟（UFO）最初是由美国人来命名的，似乎，美国所报道的 UFO 事

件也一直是世界之最。曾经热播的美剧《X 档案》还把新墨西哥州设定为飞碟和外星人在地球上的老巢。

据说，美国空军为调查事件的真相，于 1947 年开始，启动了一个蓝皮书计划，耗时二十二年，调查了一万二千六百多个目击事件。当然，其中的绝大多数，都可以拿已知的物体或者现象来解释，比如气象探测气球、光线反射、人造卫星、云彩、飞鸟、流星，甚至中国各地在民俗节日中施放的孔明灯等。不过，其中也有六百多份报告无法运用现有的自然科学手段进行解释和说明，这就是所谓的幽浮事件。

这种白色碟状的不明飞行物体，也叫做幽浮，在一般的描绘里，都具有以下一些特性：

1. 速度极快，来无影去无踪，已知的任何飞行器都无法超越。
2. 周身有红、橙、黄、绿、紫等色彩的光线射出。物理学中的惯性对它不起作用，它可以连续地以任何角度，向任何方向前进或后退。
3. 具有反重力的特性，可以以无重力的状态在空中停留，或者快速垂直上升，进而在茫茫的夜空中消失。

唐代大历年间士人韦滂所亲见的一个不明飞行物体，符合上述的绝大多数特征，只不过，嗯——，材质有些特别。那么，就让我们沿着时间的坐标，重新回溯一下这件事的经过吧。

前文说过，故事的主人公名叫韦滂，乃世家子弟。他身形魁梧，臂力过人，精骑善射，性格豪爽，是个可列名于大唐豪侠中的人物。俗话说，艺高人胆大，这韦滂就是个有名的大胆，晓行夜宿，餐风饮露，从来也不知道“怕”字怎么写。

韦滂出行的时候，常以弓箭自随。一来用以傍身；二来也因为他是个好吃的主儿，天上飞的、地上跑的、河里游的，没有他不吃的东西。飞禽走兽这些传统的菜肴自不必说，韦滂还充分发挥探索精神，将人类食谱进一步扩大。比如说毒蛇、蝎子、蚯蚓、蜥蜴、蜈蚣、蚂蚁之类，都成为他的盘中餐。一旦这些东西出现在韦滂的视线之内，肯定难逃煎炒烹炸的下场。

一日，韦滂携着仆人在京城赶路。眼见红霞渐隐，寒星初现，马上就要到击鼓宵禁的时候了。一旦顺天门击鼓，各坊市里巷就会随之闭门。官道上行旅断绝，谁敢张弓夜行，让巡查的兵丁抓住了，少不得治个图谋不轨之罪。此时的韦滂，离他要拜访的人家，还有很长的一段路程。就算快